

宛名欄

彦根市長 和田裕行

電子
公印

“应对物价上涨的重点支援补助金”可申领条件确认书（兼申请表）

鉴于物价持续上涨的目前状况，为支援在家庭经济上受到很大影响的家庭户（是指日语的“住民税均等割非課税世帯等”，意思是构成居民税的部分中须按均等比率征收的税金可以免收的家庭户），市政府决定将依下面所示的内容发放一次性的补助金。

我们据市政府的记录进行调查，发现您家庭可能符合可以领取这项补助金的条件。烦请确认下面所示的内容是否无误。若是无误正确，请填写必要事项，并在令和6年(2024年)3月8日(周五)以前回寄到市政府。【邮戳为凭】

发放金额 7万日元

收款账户

市政府记录中未发现您的账户信息。

请确认表面和背面的内容并在填写必要事项之后，

务必附加①可证实账号信息的材料与②户主本人的身份证明，

都一起装入回邮信封中，寄回给市政府。

■请户主自己细读并填写。

确认事项（请确认下面所列的各项内容是否属实。若是属实，请在“□”中打勾号“√”。）

<input type="checkbox"/>	<p>① 所有的家庭成员都在令和5年度（2023年度）未被课征居民税（均等比率征收部分）。也无人虽然令和5年度（2023年度）的所得金额已达被课征居民税（均等比率征收部分）的水准而未向税务当局提出收入报告。</p> <p>② 所有的成员都不是令和5年度（2023年度）被课征居民税（均等比率征收部分）的其他亲属等的被抚养人。</p> <p>③ 家庭成员中无人根据租税协定享受免缴居民税的待遇。</p>
--------------------------	--

※在上面的“□”中未打“√”者则不可领取补助金。

※已经在别的市区町村领取了同一个补助金时，不包含在可领取人的范围内。

※若是本市在发补助金后发现申请内容中有误或非属实之处，将可能会要求申请人退还补助金。

您不知道自己是否在居民税上的被抚养人、被赡养人的状况下，烦请向家人确认状况如何。

※为审核申请人是否有可领取资格，将可能会查看公簿等。

※虽然已到上面所示的回邮期限日而仍未收到本申请书的时候，本市就视为您拒领这项补助金。

※本市在收到这份确认书（兼申请表）后发现确认和申请内容有不完善之处，导致无法完成补助金发放手续，

并且该问题在本市所规定的期间内也未能解决的情况下，本市将视为申请人已经撤回该确认书（兼申请表）。

※这份确认书在本市经过审核决定发放补助金后，作为申请表使用。

（备注）若有未开账户等理由而无法通过金融机构的转账方式领取补助金的时候，请向彦根市呼叫中心（0120-784-777）咨询。

我已确认本确认书（兼申请书）的内容无误。我在此签署（或表示姓名后盖章），并表示我对所有内容的同意与誓约之意。

户主姓名 （可申领人）	签署（或表示姓名后盖章） 章	确认日期	令和 公元	年	月	日
昼间的联系号码	（ ）	请继续阅读反面并填写必要事项。				



【收款账户信息表】 (以户主名义的账户为原则。不要登记长期未使用的账户。)

※将必要事项填写在下面栏位中，并附加可以证实收款账户信息的书面材料。

※若是有未开账户等理由而无法通过金融机构的转账方式领取补助金的时候，请向彦根市呼叫中心 (0120-784-777) 咨询。

金融机构名称		总行・分行		类型	账户号码 ※靠右对齐	账户名义人(片假名) ※请按存折表示如何就填写如何
1 銀行 4 信連 7 信滄連 2 金庫 5 農協 3 信組 6 漁協		本店・支店 本所・支所 出張所		普通		
金融机构编码		分行码		当座		
邮政银行		存折记号 (第6位有字符时 请填写在有※的栏位)		存折号码 ※靠右对齐	账户名义人(片假名) ※请按存折表示如何就填写如何	
选择邮政银行者，请依翻开存折封面后一页左上方，或提款卡将记号与号码写入至栏位中。		1	0	1		

代理人进行确认(申请)・领取的状况下，请将必要信息写入至下面的栏位中。

【代理人作确认(申请)・领取的时候】

代理人	日语读音(片假名)	与户主之间的关系	代理人出生日	代理人住址	
	代理人姓名		明治・大正・昭和・平成 年 月 日	〒 -	
我把上面所示的人委任为代理人。 同意他/她 [确认(申请) ・ 领取] 补助金。			昼间的联系号码 () -	签署(或表示姓名后盖章) 户主姓名 (章)	

※请在委托的内容上画圈“O”。法定代理人的话，不必要。

请务必附加下面所示的材料。

① 可以证实收款账户信息的材料

①项指的材料有，例如，

- ・ 翻开存折封面后的第1页(封面的背面)的复印件(表示该金融机构的名称、账户编号、账户名义人(用片假名表示的姓名))
- ・ 提款卡(可以确认账户名义人的姓名用片假名如何表示的一面)的复印件 等

② 可以确认户主本人身份的书面材料

⇒代理人进行确认(申请)・领取补助金的情况下，除上面第①和②项所示的材料以外，还需要附加下面第③项和第④项的材料。

③ 可以确认代理人本人身份的书面材料

④ 可以证实代理人与户主之间关系的材料 ※代理人与户主是同一个户主家庭户成员时不需要

②・③项指的材料有，例如，

- ・ 个人编号卡(附带本人脸部照片)
※个人编号通知卡(无脸部照片)不可使用
- ・ 驾驶证、残疾人手册、健康保险证

④项指的材料有，例如，

- ・ 根据“成年后见登记制度”的登记事项证
- ・ 户籍誊本
等材料的复印件